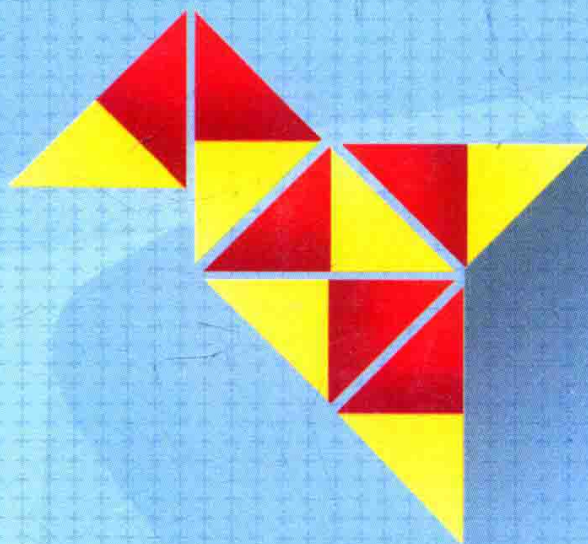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解 读

YOUERYUAN JIAOYU ZHIDAO GANGYAO (SHIXING)
JIED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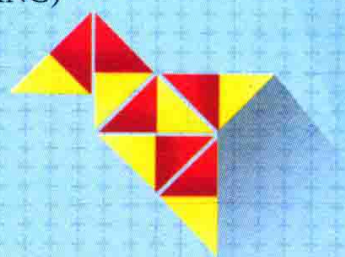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组织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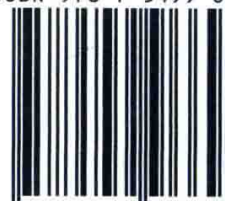
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
Phoenix Education Publishing, Ltd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解 读

YOUERYUAN JIAOYU ZHIDAO GANGYAO (SHIXING)
JIEDU



ISBN 978-7-5499-6669-9



9 787549 96669

定价: 38.00元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解 读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组织编写

编 委 会

主 任

朱慕菊

副主任

李季湄 冯晓霞 姜 瑾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化敏 冯晓霞 刘占兰

华爱华 朱慕菊 陈向明

李季湄 肖湘宁 庞丽娟



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
Phoenix Education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解读/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编写. —南京: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 2017. 9 (2018. 4 重印)

ISBN 978 - 7 - 5499 - 6694 - 3

I. ①幼… II. ①教… III. ①幼儿园—教育活动—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G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84462 号

书 名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解读
作 者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组织编写
责任编辑 沈静明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苏教网址 <http://www.1088.com.cn>
照 排 南京前锦排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中山印务有限公司(电话 0511-86917816 86917818)
厂 址 丹阳市朝阳路 1-3 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2.75
版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99 - 6694 - 3
定 价 38.00 元
网店地址 <http://jsfhjycbs.tmall.com>
公 众 号 苏教服务(微信号:jsfhjyfw)
邮购电话 025-85406265, 025-85400774, 短信 02585420909
盗版举报 025-83658579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提供盗版线索者给予重奖

目 录

在全国幼儿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代序)	1
---------------------------	---

教育部副部长 王 湛

中国幼儿教育发展的回顾与展望

——在全国幼儿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8
-------------------------	----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副司长 朱慕菊

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	34
---------------------------------	----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36
---------------------	----

第一部分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背景及基本思想

.....	47
-------	----

●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简析	49
---------------------------	----

华东师范大学 李季湄

● 新《纲要》与幼儿发展	
--------------	--

——幼儿园教与学中的儿童发展观	68
-----------------------	----

华东师范大学 华爱华

● 统整各方资源,形成教育合力,促进幼儿发展	90
------------------------------	----

南京师范大学 孔起英

第二部分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教育内容

● 幼儿教育整体观	107
-----------------	-----

南京师范大学 虞永平

● 新《纲要》的知识观与幼儿园课程内容	119
---------------------------	-----

北京师范大学 冯晓霞

● 保护幼儿生命 促进幼儿健康 ——《纲要》幼儿健康教育思想解读	132
南京师范大学 顾荣芳	
● 新《纲要》与幼儿园的社会教育	148
朱细文	
● 我国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几个新的发展趋向 ——领会《纲要》有关幼儿园语言教育指导要求的 精神	171
南京师范大学 周 兢	
● 新《纲要》中的幼儿科学教育	193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刘占兰	
● 新《纲要》与幼儿艺术教育改革	215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李文馥	
第三部分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实施	231
● 学习《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建构积极、有效的师幼 互动	233
北京师范大学 叶 子	
附一:用雪花片插“眼镜”	245
上海宋庆龄幼儿园 陈 磊	
附二:在“蟹”的主题生成中,师生有效互动的三种方式	249
上海东方幼儿园 华 培	
● 新《纲要》与幼儿教师的专业素质	252
北京师范大学 庞丽娟	
● 新《纲要》与幼儿教师的专业成长	262
北京师范大学 冯晓霞	
● 幼儿园教育管理的新思路	274
深圳市教学研究室 吴慧鸣 王 翔 姜 琼	

- 新《纲要》与农村的高质量幼儿教育 291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王化敏

第四部分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教育评价..... 315

- 多元智力理论和幼儿园教育评价 317

李季湄 方钧君

- 幼儿园教育评价的探讨 324

深圳市教学研究室 刘 华 任冬英 时 萍

附一：托一班新生问卷调查表 342

附二：教师自我评价问卷 344

附三：家长调查问卷 356

在全国幼儿教育工作会议座谈会上的讲话(代序)

教育部副部长 王 湛

2001 年 11 月 10 日

各位同志:

召开这次座谈会主要是为贯彻落实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妇女儿童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交流近年来幼儿教育工作的经验,研究当前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点工作,推动我国幼儿教育事业进一步健康发展。会上,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朱慕菊副司长对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幼儿教育所取得的成就做了比较全面的回顾,并对新形势下幼儿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讲了很好的意见。青岛市以及各位代表的发言和大家的讨论,介绍了经验,分析了形势。青岛市的经验很全面,政府加强领导,教育部门尽职尽责,全社会共同关心,用强有力的政策保障来推动幼儿教育健康发展。各地的经验各有重点、各具特色。大家还对当前幼儿教育面临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作了很好的分析,并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建议。大家一致认为,这次会议开得很及时,也开得很好。下面我就当前的幼儿教育工作谈几点意见。

一、深刻认识发展幼儿教育事业的重要性

党和政府一贯重视幼儿教育,始终把幼儿教育作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部署“八五”、“九五”、“十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时,都规划了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目标,并制定了一系列的方针、政策,保证幼儿教育发展目标的实现。这个目标不仅是教育事业的规划目标,而且是整个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之一。近年来,《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

以及今年6月刚刚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等有关教育工作的重要文献,都将幼儿教育作为教育事业的基础,明确了幼儿教育的发展目标、发展方针和管理体制。从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加强法制建设和开展督导检查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工作要求,为幼儿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改革开放20多年来,我国幼儿教育事业得到了迅速而健康的发展。2000年全国在园幼儿数是1977年的2.5倍,全国农村在园幼儿数翻了一番,城市基本解决了“入园难”问题。同时,在农村和比较贫困、边远的地区,因地制宜地开展多种教育形式,如学前班、游戏小组、周末班、家庭辅导站、“大篷车”巡回活动站等,为更多的农村儿童提供了接受学前教育的机会。在事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同时,办园体制、管理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充分调动了社会举办幼儿教育的积极性;逐步形成了符合我国国情的幼儿教育办学体制和管理体制;教师队伍建设不断加强,教师的学历水平、专业能力不断提高;幼儿教育的质量和水平逐步提高。这些成就的取得,是与我们广大幼儿教育工作者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和社会各方面的关心支持下,开拓进取、努力奋斗分不开的,在此,我代表教育部向广大幼儿教育工作者、向关心支持幼儿教育事业的社会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同志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感谢。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从总体上看,我国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同人民群众接受良好教育的要求还不相适应;同整个教育事业的发展还不相适应;同经济、社会发展对提高国民素质的要求还不相适应;幼儿教育的管理机制与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办学体制改革以及经济体制改革还不相适应;不同地区之间、城市和农村之间发展不平衡;幼儿教育的质量、教师队伍的素质都需要进一步提高。要解决这些问题,必须坚持积极发展,深化教育改革,重要的是进一步统一思想,增强对发展幼儿教育事业重要性的认识。

首先,发展幼儿教育是整个教育事业发展的需求。幼儿教育作为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普及程度、教育质量和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密切相关。不少地方的经验证明,幼儿教育发展得好,学生的学习习惯、学习兴趣、

学习成绩以及学习的主动性都表现出较好的状态,义务教育的入学率、巩固率高,辍学率低。发展幼儿教育对巩固提高“普九”水平,发展各类教育,构筑终身教育体系,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和先导性的作用。

其次,发展幼儿教育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的需要。优生优育国策的贯彻落实、人民经济状况的改善、早期教育科学研究成果的传播等,大大地激发了人们对早期教育的重视与期待。一方面,广大农村地区人民群众希望幼儿能有机会入园,接受早期教育;另一方面,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的人民群众已不仅仅满足于孩子有机会入园,更迫切要求入好园,接受优质的幼儿教育,为儿童一生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再次,发展幼儿教育是提高国民素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从小培养儿童良好的品德、积极的态度、广泛的兴趣,积极开发儿童的脑功能,发现和发展儿童的潜能,将为人的一生的充分发展奠定基础。幼儿教育是终身教育的起始阶段。20世纪60年代以来,脑科学、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等方面众多的研究成果揭示了早期教育在人一生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以及它所产生的强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显示,科学的早期教育不仅有利于开发婴幼儿的学习潜能,而且能促进处境不利的幼儿较好地适应入小学以后的学习,使辍学率下降,就业率提高,有利于社会消除贫困。幼儿教育的这种作用,由于周期很长,所以往往容易被忽略。前不久,专家们提供了一份研究资料,很有启发。美国的一个教育研究基金会1962年在密歇根州发起了一项历时近30年的学前教育跟踪研究。研究的对象是一些家庭条件比较差但接受过学前教育的儿童。追踪他们一直到二十七八岁,发现与没受过学前教育的同类人相比,有三个明显的差别:一是明显提高了学习成绩,学业完成率高,特殊教育需求少。二是明显增强了社会稳定性和社会责任感。这部分接受过学前教育的年轻人的成婚率高,属于双亲家庭的子女多,就业率和有酬率(有报酬的就业)高,占有资产率高,犯罪率低。三是明显减轻了纳税人负担。根据研究报告的测算,对这组儿童投资1美元保育教育费,可以减轻纳税人7.16美元的负担,投资回报率为1:7。最后的结论是,早期教育的投资收益大大高于投资的花费。

这说明幼儿教育对人一生的发展,对经济社会的发展,对消除贫困,对缩小处境不利人群和主流社会的差距都具有非常重要的积极作用。这些,我们以前有一些感受,但总体来说研究得不够,认识也不够。在我国,幼儿教育是一项社会公益事业,幼儿教育的发展水平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在当代,幼儿教育再也不是奢侈品,它已成为全民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政府提出要消除贫困和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要重视早期教育,尤其是对广大农村、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儿童的早期教育。早期教育将成为提高义务教育效益、消除发展差异、消除贫困的社会系统工程中的重要一环。

目前,我国一方面经济发展迅速,改革开放带来了非常明显的效益;另一方面,不同地区、不同人群之间从收入到其他诸多方面差距有拉大的趋势,这是我们制定政策、推行政策时必须非常重视和关注的。今年的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中,中央政府出台的一些政策的重点是解决西部问题,也就是想努力缩小地区之间的差异。我们经常讲“鸿沟”,讲地区差异的鸿沟、不同国家差异的鸿沟、其实鸿沟不是一下子形成的,是不同方面经过长时间的积累而逐渐形成的。教育界的同志经常讲,综合国力的竞争就是国民素质的竞争。而国民素质的提高也不是突进的,也是一个长期的渐进过程,是通过“大教育”,通过社会诸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而逐渐形成的过程。现在我们地区之间的发展也是一个竞争的态势,最主要的也是人才竞争。一些地区重视教育,扎扎实实地抓教育,青少年素质迅速提高,这个地区的综合实力就具有最坚实的基础。而相对欠发达地区如果不重视发展教育,在教育方面同其他地区进一步拉开差距,经济、社会发展的差距就不但不会缩小,反而会越来越大。

我国是人口大国,0~6岁的儿童多达1.3亿,是世界同龄儿童数量的五分之一。通过早期教育焕发这些儿童巨大的学习潜能,将极大地提高我国教育的水平和国民整体素质,对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在明确21世纪初叶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任务时,进一步明确了包括幼儿教育在内的基础教育

的基础性、全局性和先导性作用。学习《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首要的一条就是要明确基础教育在提高中华民族素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全局性和先导性作用。这个基础教育包括幼儿教育在内。只有将幼儿教育作为基础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来充分认识它的上述作用和地位,才有可能把《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中关于幼儿教育发展的任务完成好。

二、坚持积极发展,不断深化改革,推动“十五”期间我国幼儿教育事业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根据当前幼儿教育的改革与发展的情况,教育部提出了一个《当前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讨论稿)拿到这次会上提请大家讨论。《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发展幼儿教育的重要意义;提出了“十五”期间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目标;强调继续坚持适合我国国情的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方针;对在新形势下完善幼儿教育的管理机制,落实加强管理的责任,以及深化幼儿教育改革,提高幼儿教育师资队伍水平等提出了要求。这个《意见》是集中了大家的智慧,征求过各方面的意见后提出来的,会上大家又提出了很好的修改意见。我们将根据大家的意见尽快修改,尽快颁发。下面我重点讲三个方面的问题:

1. 明确“十五”期间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目标。

“十五”期间,全国幼儿教育事业发展目标是:到2005年,全国学前三年幼儿受教育率达到55%,学前一年幼儿受教育率达80%;大面积提高3岁以下和3~6岁儿童家长及看护人员的科学育儿能力。这里提出的发展指标,是在分析全国“十五”期间情况的基础上,根据我国教育事业发展“十五”规划、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今年在北京召开的九个人口大国全民教育部长级会议上中国政府所做的承诺提出的。

确定上述目标坚持了“积极进取,实事求是,分区规划,分类指导”的原则。“九五”期末,我们初步实现了“两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目标。一方面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两基”的实现,从总

体上看,水平还不高,基础还比较薄弱,巩固的任务很艰巨;另一方面,如果高中阶段教育和幼儿教育得不到及时的必要的发展,“两基”的巩固和提高就难以实现。

“九五”期间,大中城市幼儿入园难的问题基本解决。“十五”期间幼儿教育发展的重点在农村。随着农村婴幼儿家长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和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农村群众对幼儿教育的要求会愈来愈迫切。因此,积极发展幼儿教育,经过5年的努力,“十五”期末,学前三年入园率和农村地区学前一年受教育率将有明显的增长,全国有一半稍多一点的适龄儿童能接受学前三年教育,大部分农村儿童能接受学前一年教育,应该是完全必要的。

虽然我们确定的目标与满足群众的需求相比仍有一定的距离,但是从我国幼儿教育,特别是广大农村幼儿教育的现实基础来看,要实现这一目标,还需要做出艰苦的努力。2000年,学前三年受教育率是37.4%,全国有3~6岁儿童5998万名,学前三年在园幼儿2244万名。到2005年这个年龄的儿童是5449万名。按照入园率55%的目标计算,全国要增加800万名入园幼儿,达到3050万名。这个任务是艰巨的,由于城市已经基本普及了学前教育,同时,随着出生率的下降,有些城市入园儿童的绝对数量还会减少,因而增加量主要在农村。全国学前一年幼儿受教育率2000年是74%,与2005年达到80%的目标差距并不大,但是增加量也主要在农村地区。因此我们分析,以上两个目标虽然看起来不高,也是完全必要的,但要实现目标,还是很艰巨的。我们有信心完成这个任务。根据“积极进取,实事求是,分区规划,分类指导”的原则,我们提出:

——占全国人口15%未实现“两基”的贫困地区,要积极发展学前一年教育,使受教育率达到60%,力争学前三年幼儿受教育率达到35%;使大多数0~6岁儿童的家长和看护人员受到科学育儿指导。

——占全国人口50%左右、已实现“两基”的农村地区(主要在中西部地区),学前一年儿童受教育率达到80%,积极发展学前三年教育,努力使学前三年幼儿受教育率达到50%;使90%的0~6岁儿童家长和看护人员受到科学育儿指导。

——占全国人口 35%的大中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要基本满足社会对学前三年教育的需求,受教育率达到 90%;儿童的家长和看护人员普遍受到科学育儿指导。

《意见》所提出的分区域的幼儿教育发展目标,是根据普及义务教育分区规划、整体推进的原则所确定的,是基于不同地区教育发展的基础和实现的可能性确定的。应该强调的是,“十五”期间,发展幼儿教育重点在农村,难点也在农村。对“十五”期间发展农村幼儿教育,我想提出三点:一是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与农村实现小康、建设现代化相结合。二是与教育事业发展,与实现“两基”、“两高”(建设高水平、高质量的基础教育)相结合,和整个教育事业的发展紧紧捆在一起。有些地方“两基”继续打“攻坚战”,巩固提高;有些地方是追求“两高”,高水平高质量。发展幼儿教育要与它们结合起来。三是与农村城镇化建设、学校布局结构调整相结合。“十五”期间加强农村城镇化建设,幼儿教育要与城镇化建设统筹起来进行规划布局。“九五”后期,特别是“十五”期间,各地都在加快教育结构调整,优化资源结构,提高办学效益,这也是“十五”期间改善办园条件的新机遇。幼儿教育发展要和学校布局结构调整相结合,特别是要利用布局调整闲置下来的校舍,发展农村学前三年教育。河北和其他一些地方的经验值得我们借鉴。要抓住这三个“结合”,推动农村幼儿教育的发展。

另外,随着义务教育的普及和人们对早期教育重要性的认识日益加深,接受婴幼儿早期教育的需求也变得越来越迫切,因此,从过去一段时间主要发展3~6岁的幼儿教育,延伸至0~3岁婴幼儿的教育,既是我国早期教育发展的实际需求,也是必然趋势。“十五”期间我们在提出目标任务时,特别提出了0~3岁的早期教育目标。上海、广州、青岛等地社区的早期教育经验值得学习,希望同志们回去以后,也要根据情况提出各地的发展目标,狠抓落实。

2. 坚持适合我国国情的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方针。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幼儿教育取得的成就,一方面是事业发展的成果,幼儿教育规模迅速不断扩大,以满足人民群众的教育需求;另一方面是改革的成

果,进行办学体制改革,积极探索并形成了在地方政府举办幼儿园的同时,动员社会多方面的力量,多渠道、多形式地发展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方针,从而形成公办和民办共同发展、正规和非正规形式相结合的发展格局。实践证明,这一发展方针能够有效地促进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符合中国国情,是我们在“十五”期间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继续予以坚持的。

我国幅员广大,人口众多,经济相对落后,发展幼儿教育单纯依靠国家投资是不可能的,因此,多年来我们始终坚持积极依靠并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来发展幼儿教育的方针,以便更多地提供学前教育的机会。20年来幼儿教育的规模翻了一番,其中,主要是社会力量办园规模的扩大而形成的教育能力,贡献是巨大的。我们要继续坚持“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一个是社会力量办园,一个是政府办园。首先要积极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办园。

1989年《幼儿园管理条例》颁布后,各地出台了一批地方性法规,因地制宜地规划了幼儿教育的发展,并采取了一系列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园的政策。我认为鼓励社会力量办园最重要的是两条:第一条,对社会力量办园,包括私人办园,要实行一视同仁的政策。不管是企业、事业单位还是社会团体、公民个人举办幼儿园,在登记注册、分类定级、教师培训、职称评定等方面要与政府办园一视同仁。“十五”期间,接受学前教育的儿童要增加近千万,不动员社会力量只靠政府是不行的。第二条,制定合理的收费政策。幼儿教育作为非义务教育,应根据教育成本制定合理的收费政策,确定收费标准,使办园者可以健康地运营。各地的经验表明,实实在在地支持社会力量其办园的政策,能够有效动员社会资源,极大地调动其办园的积极性并能有效地提高质量。

今后一个时期,各地要探索如何结合农村实际,制定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办园的政策,促进农村幼儿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农村办园完全靠收费维持难度很大,所以也要研究鼓励社会力量办园的政策。乡、村两级政府对社会力量办园要给予必要的扶持,包括经费投入。

在社会力量办的幼儿园中,相当一部分是企业或单位办园,在减轻国有企业的社会负担、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时,各地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

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和国家经贸委等五个部委《关于若干城市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分离富余人员的意见》，可以将所办幼儿园整体无偿移交地方政府统筹管理，也可以通过积极的改制措施，如承办、联办等，使幼儿园具有办好和发展的活力。

另一方面，作为办园力量的另一条腿，政府和政府部门举办幼儿园是必要的。我国幼儿教育资源本来就严重不足，同时政府及有关部门举办的幼儿园一般都具有较好基础和较高的管理水平，发挥着示范作用，要继续坚持办好，不能因为有社会力量办园，政府就停止举办，更不能将政府举办的幼儿园作价变卖。在农村要明确乡(镇)政府办园的责任，并充分发挥其积极性，也要注意调动村一级的积极性。要办好现有的乡(镇)中心园，乡(镇)中心幼儿园要努力办成示范园，不能作价变卖。这次义务教育管理体制的改革，把统发教师工资的责任转到县一级，相对减轻了乡镇政府的财政压力，因此，可以更多地关注和支持幼儿教育。所以在调整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落实以县为主的时候，尤其要重视发挥乡镇举办幼儿教育的作用，调动村级举办幼儿教育的积极性。一方面，各级政府要重视幼儿教育，像青岛市政府那样重视。今天看到的青岛市实验幼儿园，是由青岛市教育局主办、财政局拨款的，它主要起一个示范辐射的作用。例如，培养骨干教师到其他幼儿园担任领导职务、承担对外国际交流等。现在一听说办园体制在改革，政府办的都不办了，甚至一些基层政府办的园都卖掉了，“两条腿走路”，这条腿就不发挥作用了！“十五”期间，政府办园还要继续扩大和发展，这不仅仅是一个经费来源问题，政府办园重要的是起一个示范、导向作用。

在幼儿教育形式上，也应继续坚持“两条腿走路”，即坚持正规与非正规相结合。我国大多数的人口在农村，因此要积极推进农村和边远、贫困、少数民族地区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过去十多年，我们进行了积极的研究与实验，探索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迅速有效地发展和提高边远、贫困、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幼儿教育的路子。各种灵活多样的非正规幼儿教育得到了良好发展，尽可能地满足了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以及散布在山区、牧区、猎区、林区等偏僻地区幼儿接受学前教育的需要。据统计，在河北、内蒙古、甘

肃等省(自治区)的边远贫困地区,约有90%以上的幼儿接受到不同形式的学前教育。这种非正规教育对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作了很大贡献。我们的幼儿教育工作者,包括一部分理论工作者,深入到基层进行这方面的研究和探索,做了很多工作。非正规幼儿教育的发展进一步扩大了学前儿童受教育的机会。在“十五”期间,我们要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大力扶持和发展农村,特别是边远、贫困及少数民族地区的幼儿教育事业。要因地制宜,积极发展正规或非正规的、灵活多样的早期教育形式,尽可能多地为贫困地区儿童提供早期教育机会,向家长宣传并指导科学育儿的方法。

3. 适应加强社区建设的要求,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幼儿教育的管理机制。

近年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城镇化建设的加快,加强社区建设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民政部关于在全国推进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中提出:“‘十五’期间要大力推进城市社区建设,强化社区功能,合理配置社区资源,以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化服务网络的不断完善,提高广大居民的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搞好社区建设是我们国家经济体制和社会组织形式变化的必然要求。幼儿教育具有较强的社会性,与社区、家庭的联系十分紧密,因此,把幼儿教育作为社区建设的重要内容,已受到各方面的关注。加强社区建设既为幼儿教育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和新的机遇,也提出了许多新的问题,尤其是如何以社区为背景,建立科学有效的幼儿教育管理机制,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和探索。随着社会经济体制的变化,“单位人”变成了“社会人”,主要的居住地在社区,所以我们必须重新思考在这样的背景下如何推进各项事业的发展,服务于社会,服务于群众。各地已经开展的实验,提供了一些值得借鉴的经验,如广州以社区为基础的0~3岁的科学育儿项目、青岛市社区早期教育开放式服务的模式以及上海社区早期教育社会化的探索等,都揭示出以社区为依托的早期教育,蕴藏着丰富的社会资源和教育资源,并呈现多样化的特点:有公办的,也有民办的;有正规的教育机构,也有非正规的教育形式;有教育部门为主服务的领域,也有卫生保健(包括计划生育)等部门为